

钻石之都演神韵 观众好评如潮



2008年2月27日晚上，神韵巡回艺术团在比利时最后一场演出结束，观众起立向演员鼓掌致谢，大幕三次因观众热烈掌声拉开。观众热烈鼓掌，久久不愿离去。

【明慧网】神韵晚会自从在德国杜伊斯堡的欧洲首演后，经法兰克福、荷兰、英国伦敦，抵达富有“钻石之都”美誉的比利时安特卫普。神韵二月二十六日在安特卫普市（Antwerp）的城市剧院上演，现场观众爆满。传统的东方文化，丰富的节目内容，绚丽多彩的服装、背景，令现场观众目不暇接。晚会结束后，观众好评如潮。

资深飞行员 Gambari 说：“晚会很专业。我很喜欢蒙古顶碗舞。”他形容“晚会表现了中国（文化）的根，展现了中国的传统。”

曾到过中国、喜欢看中国演出的 Eduard 说：“我觉得晚会太精彩了。过去，我在中国看了三年的演出，也没发现（那些表演）有什么特别。但是，这台晚会真棒，背景天幕、服装，什么都好，太精彩了。”



【明慧网】山东某村有十几名大法弟子，他们按照大法师父的教诲，严格要求自己，不贪图钱财、不占人便宜，时时处处做好人。

村里的路近几年一直没好好修，很不好走。于是这些大法弟子看在眼里，就商量着自愿的义务去修路。他们有车的出车，有人的出人，用了半个月的时间，修好了村里的主要路段。

就在他们紧张的修路过程中，村里有一些人说长论短。有的说：“他们炼法轮功的人，一个个都炼成傻子了。”还有的说：“现在的人都为名利、为钱服务，谁愿意白干活而分文不取？”甚至有的还说一些不好听的话。很多人都用奇异的眼光，看待大法弟子不为名、不为利为村里义务修路这件事情。

半个月后，当人们走上了平坦宽敞的道路时，全村的人都对大法弟子这种为别人着想的高尚风格所感动。村干部用大喇叭以开会的形式跟全村讲：“大伙都知道，咱们村的路不好走，村里没钱修不起；上面叫修路

明慧週報

•湖南版• 第50期 2008年3月1日

艾迹思（Els）说：“晚会非常美妙。我没想到节目这么丰富、动人。真的很美。我喜欢唐鼓，表现了男子的阳刚，非常好。”

物理治疗师 Robert 说：“我非常喜欢晚会的节目，色彩斑斓，演员很投入。演出令人惊叹，没有一点可以挑剔的。”“我的朋友们应该来看。应该看看不同的文化。我去过很多国家，但中国太远，我还没有去过。也许过几年会去看看丝绸之路。”

某公司秘书 Sophie 说：“我非常喜欢晚会的节目，对比利时人说，晚会太特别了。舞姿很优美，还有音乐也很美。”“中国的二胡真是妙，我以前从来没有听过这种音乐，音域很广，非常好。我喜欢那些歌唱家的演唱，歌词都翻译成荷兰文，这很好。还有那些男舞蹈演员跳的舞蹈很精彩。晚会就象神话故事。我喜欢‘真、善、忍’，我认为这些是很好的原则。”



人类学系的学生 Wim（上图）说：“我是人类学系的学生，所以，能看到中国文化这太有意义了。”

“晚会很好。我的父亲告诉我晚会有法轮功的内容。我认为晚会表达的关于和平信仰的信息，就是去实践自己的信仰，不应该受到歧视。”Wim 还说：“晚会令人非常享受，同时又有信仰的内涵。我最喜欢蒙古顶碗舞，还有清韵舞蹈、唐鼓表演。”◇



又不给拨款。现在我们村的路好走了，就是我们村炼法轮功的人把路给修好的。”全村的人们都静静的听着，生怕漏掉一句话。村干部清了清嗓子接着说：“炼法轮功的人都是好人，为咱村做出了贡献。要是上面叫抓炼法轮功的人，就先把我抓去，咱们全村的人都去！”

事后他还向乡里汇报、反映了大法弟子修路的事情。据说乡里又向县里反映了情况。上级干部层层都知道、也明白炼法轮功的人都是好人，只是由于中共血腥迫害不敢说公道话而已。

此事很快在三村五里传开，大法弟子无私的行为感动了世人，人们说：“炼法轮功的人就是好，共产党镇压这些好人不会有好下场的。”◇

湖南女子监狱迫害法轮功学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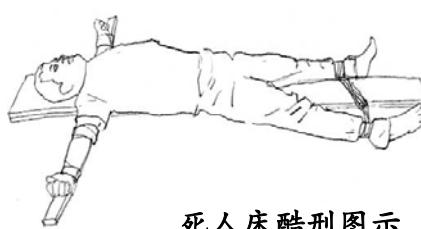
——湖南(长沙)女子监狱罪行录(五)

【明慧网】在湖南省长沙市香樟路528号的湖南省女子监狱，是省内唯一一所关押女犯的监狱。

多年来，湖南女子监狱被评为“文明单位”，上级嘉奖。

笔者因信仰而被非法关进湖南女子监狱几年。亲眼所见湖南女子监狱“教转中队”里被非法关押的法轮功修炼者一直承受着外人无法想象的磨难。

“教转中队”有二分之一是法轮功修炼者，另一半是社会上的罪犯，每个罪犯监管一个法轮功修炼人。名义上是互监组，实际上她们是被安排来监控的，即使上厕所都不离左右。不准法轮功修炼者之间



死人床酷刑图示

互相说话。否则就会被狱警叫到办公室毒打（有时几个队长和罪犯一齐打骂，打完后却都不承认）。

有的法轮功修炼者因为炼功就被关禁闭，并一只手从肩上下去，另一只手从背后上肩来反铐；脚手链铐；电棍打；双手举过头铐起来脚尖着地；禁闭室很小，吃、拉、睡都在这点地方；夏天蚊子叮遍全

身，冬天睡在地上寒冷难熬。

监狱内的“严管队”也是主要迫害法轮功修炼者的场所，手段有：坐独脚小凳；夏天站在烈日下暴晒，眼睛都晒坏；挨电棍打。用各种残酷的手段折磨。有的法轮功修炼者每天在折磨中体重不断减轻，20多天下来体重减少20多斤。

狱警还动不动就加大劳动任务，睡觉的每个监房只有30平米，住10—14人；吃、睡、劳动都在这小小的监房，不准走出房门一步。

在严酷与恶劣的环境中，每位被非法关押在湖南省女子监狱的法轮功修炼者以常人所无法想象的坚强意志与毅力坚守着自己的信仰，坚守着道义与良知，同时也渴望各界正义力量、善良之士能施加援手，早日结束这场迫害。◇

黄颜色在中国传统文化中的意义

中国的人文初祖为“黄帝”，华夏文化的发源地为“黄土高原”，中华民族的摇篮为“黄河”，炎黄子孙的肤色为“黄皮肤”，黄颜色自古以来就和中国传统文化有着不解之缘。约五千年前的黄帝时期，中国崇尚单色。春秋末期的思想家和教育家孔子出于对“周礼”的维护，把黑、红、青、白、黄定为“正色”、“上色”，并把五色与仁、义、礼、智、信结合，运用于“礼”的形式中。黄帝之后至秦汉时期，帝王们根据“阴阳五行”学说依水、火、木、金、土之顺序，分别对应黑、红、青、白、黄五色，选择各个朝代的色彩象征。中国古人认为，五行是产生自然万物本源的五种元素，一切事物的来源都是如此，色彩也不例外，并与天道自然运行的五行法则有着不可分割的关系。他们还根据春夏秋冬自然万象之变及五行学说选择服饰的颜色。

汉代的皇帝认为汉代承秦朝之后，当为土德。五行学说又认为土胜水，土是黄颜色，于是服色尚黄。当时的星象学家还把五行学说与占星术的五方观念相结合，认为黄色为土，象征中央；青色为木，象征东方；红色为火，象征南方；白色为金，象征西方；黑色为水，象征北方；又因为黄颜色位居五行的中央，是中和之色，居于诸色之上，最为贵，定为天子之服色。当时丞相佩有“金印紫绶”，也就是金黄色的印章和紫色的系印绶带，它是皇帝一人之下，万人之上的最高权力象征，这最初奠定了黄色与紫色在中国传统文化中的重要地位。

唐代，黄色被运用于中国传统文化艺术的各个方面。中国三大石窟之一的敦煌石窟中，保存着一万多幅珍贵的壁画，面积达五万多平方米，但不同时期的壁画

色彩也是不同的。如北魏时期主要用红棕色，配以蓝、黑色。唐代则开始多用黄颜色，多彩多姿，明亮而华美，成为敦煌壁画中最辉煌的一页。

宋太祖赵匡胤“陈桥兵变”时，诸将给他披上黄袍，便代表拥立为帝，成为一国之君，可见当时人民对黄色的重视。

明清两朝，北京成为首府，黄色更成为皇家专用色彩，平民百姓不得以黄色为衣。“九五之尊”的皇帝，穿的是“黄袍”，坐的御车叫“黄屋”，走的路叫“黄道”，出巡用“黄旗”，包扎官印用黄色织物，故黄色引申为权力的象征。只有皇亲国戚才能在红墙黄瓦的建筑中居住，百姓的建筑只能是青砖青瓦。登临北京景山俯瞰故宫，一片黄色琉璃瓦屋顶，宫殿前后安置的鎏金大铜缸、铜兽与之交相辉映，灿烂之极，至高无上。

其实，黄色原为佛家最常用之色，佛体被称为“金身”，寺庙用黄色，称为“金刹”，僧袍等一切装饰色都用黄色，佛像也以鎏金、漆金为贵，因为黄色自古被认为是天上的颜色。中国传统文化中的“天”代表着高层的众神，皇帝之所以能够得天下、治天下是“天”授予其的权力。所以皇帝虽贵为一国之君，但他只不过是“天子”，他不是天，他上面还有“天”来约束他，也就是说皇帝是有道德约束的，这种天道的约束，就是神权高于王权。他必须“奉天承运”，也就是秉承天意治理人事，顺天者昌，逆天者亡，这样才是“有道明君”。黄色被历代帝王所用，也代表了君权神授，无比神圣与尊贵。◇

